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着谨慎性会计原则，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下属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9,523.65 万元；同时对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合计金额 149.69 万元以及确认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 15.73 万元予以核销。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可参见同日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23 号）、《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24 号），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89,523.65 万元，具体如下：

1、计提坏账准备

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结合日常运营过程中的客户履约情况，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6,437.17 万元，其中，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444.78 万元、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68.04 万元、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4.35 万元。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39.03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 13,860.16 万元，其他应收款 978.87 万元；按单项计提法计提坏账准备 1,546.90 万元，均为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在合同规定的收款账期内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6.89 万元，其中应收账款计提金额为 37.72 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金额为 -10.83 万元；按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24.35 万元。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目前市场环境，公司部分存货的市场价值有所下降，根据会计谨慎性原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存货成本低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本年计提 70,041.62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转销 5,754.19 万元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汇率变动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283,343,182.52	450,964,989.34	10,786.38	34,287,528.62	700,031,429.62
在产品	38,052,250.50	185,680,858.01		5,994,206.85	217,738,901.66
库存商品	202,461,643.91	63,770,378.98	5,264.79	17,260,160.72	248,977,126.96
合计	523,857,076.93	700,416,226.33	16,051.17	57,541,896.19	1,166,747,458.24

3、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按照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管理制度》的规定，子公司柏怡国际存在部分技术陈旧的闲置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测算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1,510.10 万元。

4、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按照《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核销管理制度》的规定，子公司圣非凡存在部分无形资产预计可变现净值未达预期目标，存在减值迹象，经测算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1,424.50 万元。

5、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财政部颁发《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财务管理、核算制度，对合同资产按照账龄组合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10.26 万元。

6、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89,523.65 万元，该影响已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中反映。

二、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付款情况

1、核销部分应收账款

公司经统计核实，确认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149.69 万元，款项为对应客户经营不善，已处于破产清算、注销或吊销状态，无法支付合同尾款，导致款项无法收回，因此决定予以核销，核销应收账款 149.69 万元。

2、核销部分其他应付款

公司经统计核实，确认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 15.73 万元，为历史遗留款，挂账时间久，供应商已注销或者吊销，已无需支付，因此决定予以核销。

3、本次核销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核销不涉及关联方款项核销；本次核销共增加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15.73 万元，该影响已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中反映。

三、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上市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或者核销资产，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达到 10% 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百万元的，应当及时披露。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系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百零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付款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核销事项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计提核销事项。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付款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核销事项遵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部分应收账款、其他应付款的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核销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相关董事会决议
- 2、相关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长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